

证券代码：873171

证券简称：沪航物联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辽宁斐然律师事务所张红、谢静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一十）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十一) 审议《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股东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安排法定代表人或委派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参加会议。

2. 发起人股东如为自然人，须持身份证及股东证明文件参加会议。如委托他人参加会议，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之书面文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 9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晓菲 办公电话：0411-82552230

联系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明泽街 27 号 1 单元 34 层 10 号。

联系传真：0411-84119600 邮 编：116001

(二)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参与人员的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沪航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